

## 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 
99號惠中樓7樓  
承辦人：科員 徐秉羿  
電話：0422289111分機17305  
電子郵件：jojohonda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石岡區土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4019913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387210000A\_11401991341\_ATTACH1.pdf、  
387210000A\_11401991341\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114年9月自由報名班別一覽表及線上報名流程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（下稱人力學院）114年7月7日人發綜字第114030074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班別開放線上報名，請轉知有意參加之同仁須於徵得機關、學校同意後，依限自行至人力學院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hrd.gov.tw/>）「訓練需求及學習服務」，以自然人憑證或個人帳密登入，由學員個人專區之「學員個人報名」完成線上報名作業。相關班別報名期限、建議給假方式、報名人數上限等資訊詳旨揭自由報名班別一覽表，如有班期事項或線上報名問題者，請逕洽詢班務人員。

三、人力學院年度訓練計畫比照「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」規範，適用對象為依法任用、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，依法聘任、聘用及僱用人員與



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，軍職及教職人員僅限兼任行政職務者。請於報名時，依學員實際身分覈實於「官職等」欄勾選適當選項。

四、遠道需於開訓日前晚先行住宿人力學院臺北院區者，應事先申請並經核准，始提供提前1天住宿，經核准提前1天住宿者，請攜帶身分證於下午3時至午夜12時辦理住宿手續。另為配合環境部減塑政策，人力學院臺北院區住宿於113年1月1日起取消提供瓶裝水及個人衛生用品（梳子、牙刷、牙膏、刮鬍刀、棉花棒及浴帽），並以大瓶裝形式提供液態盥洗用品（洗髮精及沐浴乳）。

五、若有旨揭班期班務事項疑問，請逕洽人力學院訓練班期承辦人；若有報名系統操作疑問，請洽人力學院數位學習組林如崧（049）2332131轉分機7413或本府人事處承辦人（04-22289111轉分機17305）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、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（考訓科） 2025/07/22  
11:56:17